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自查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 110KV 变电

站场地平整项目

建 设 单 位: 深圳市南山建筑工务署

建 设 地 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石壁龙片区

2021 年 11 月 01 日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自查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 110KV 变电站场地平整			行业类别	场平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南山建筑工务署			项目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审批部门、文号及时间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深南水务保许〔2020〕4 号，2020 年 11 月 24 日				
工程概算总投资	7317.68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520.53 万元	所占比例	7.1%
工程实际总投资	7230.5 万元	其中水土保持投资	511.97 万元	所占比例	7.08%
工程建设时间	2020 年 8 月至 2021 年 4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主体工程设计单位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深圳市恒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编制单位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运营管理单位	深圳市南山建筑工务署				

一、验收意见

(一) 引言简述

根据《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水利部令第16号发布,第24号修订)、《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技术规程》(GB/T 22490-2008)、《深圳市水务局关于简化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深水保〔2015〕349号)和《深圳市水务局关于规范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深水保〔2019〕617号),2021年11月01日,深圳市南山建筑工务署召开了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110KV变电站场地平整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议。参加会议的有建设单位深圳市南山建筑工务署,以及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监测等单位的代表共6人,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及与会代表查看了项目现场,听取了项目建设、水土保持方案编制、监理、施工等单位关于水土保持工作情况,经质询和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二) 工程概况

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110KV变电站场地平整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街道石壁龙片区,项目的南侧为丽康路,北侧、西侧和东侧为现状山体,用地红线面积为4488平方米,边坡支护面积为8836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为场平工程、边坡工程及截排水工程。工程实际总投7230.5万元,工程于2020年8月开工,2021年4月完工,工期为9个月。

（三）防治责任范围

2020 年 11 月 24 日，《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 110KV 变电站场地平整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表》(报批稿)经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以深南水务保许〔2020〕4 号文予以批复，批复的水土保持方案中的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为 1.33 公顷，实际水土流失防治责任范围施工期为 1.33 公顷，运行期为 0.45 公顷。

（四）水土保持设施建设情况

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实施了拦挡覆盖、排水、沉沙和绿化等水土流失防治措施。实际完成工程措施主要包括场平与路侧排水沟 369 米，坡顶截水沟 296 米，平台排水沟 474 米，急流槽长度 138 米，植物措施主要包括植生袋防护 1456 平方米，植被混凝土生态护坡 8304 平方米，锚杆框架梁+植被混凝土生态护坡 1327 平方米，撒播草籽面积为 4480 平方米；临时措施主要包括沙袋拦挡 360 米，土工布覆盖 15000 平方米。实际实施的水土保持措施与水土保持方案设计的措施相差不大，施工过程中无严重水土流失危害产生，水土流失防治效果总体良好。

（五）水土保持投资完成情况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确定的水土保持概算总投资 520.53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 511.97 万元，实际完成水土保持投资以竣工决算为准。

（六）工程质量及防治效益

根据自查结果，鹏城实验室配套石壁龙 110KV 变电站场地平整项目水土保持措施设计及布局总体合理，各项工程措施外观整齐，工程质量达到了设计标准，各项水土流失防治指标基本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其中水土流失治理度为 99.7%，土壤流失控制比为 2.5，渣土防护率为 99%，表土保护率为 100%，林草植被恢复率为 99.7%，林草覆盖率为 93.7%。各项水土保持设施运行正常，发挥了较好的水土保持功能。

（七）综合结论

验收组认为：建设单位依法编报水土保持方案，实施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各项防治措施，完成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批复的防治任务；建成的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较好地控制和减少了工程建设中的水土流失；运行期间的管理维护责任落实，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八）存在问题及处理意见

请继续做好排水设施、林草植被等水土保持设施的管护工作，确保其正常运行和发挥效益。

二、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组 长	薛晓晶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薛晓晶
成 员	吴典章	泛华建设集团 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典章
	张璐	广东河海工程 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璐
	徐乐虎	建艺国际工程 管理集团有限 公司	项目总监	徐乐虎
	陈少东	深圳市恒利建 筑工程有限公 司	项目经理	陈少东
	谢尚宏	深圳世源工程 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尚宏

三、参加验收会议代表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名	备注
薛晓晶	深圳市南山区建筑工务署	项目负责人	薛晓晶	建设单位/ 水土保持 设施运行 单位
徐乐虎	建艺国际工程管理集团有限 公司	项目总监	徐乐虎	监理单位
陈少东	深圳市恒利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陈少东	施工单位
吴典章	泛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吴典章	设计单位
张璐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璐	方案编制 单位
谢尚宏	深圳世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谢尚宏	水土保持 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 单位